

#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拟向中国农业银行等银行申请授信总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8 亿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中包含向德州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授信额度（详见《关于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等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上述事项有效期自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为便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工作进行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授信相关的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九日